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8)

主要交易

向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增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8日及2018年3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由本公司與眾安科技組建合資公司，以於海外市場發掘金融科技及保險科技的國際業務發展、合作及投資機遇。於本公告日期，眾安科技及本公司分別擁有合資公司51%及49%的投票權益。

增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9年7月18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眾安科技及合資公司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1)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及合資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98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應付總認購價為現金人民幣960,784,313.73元；及(2)眾安科技有條件同意認購，及合資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02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應付總認購價為現金人民幣1,000,000,000元。

於最終交割後，眾安科技及本公司於合資公司分別持有的投票權益將仍為51%及49%。

* 僅供識別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有關百仕達認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經與2018年可贖回優先股認購事項合併計算後)高於25%但低於1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及完成百仕達認購事項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及須遵守通知、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為確保有足夠的時間準備將載入通函的財務資料，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進一步詳情；(i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財務資料；(iii)合資公司的財務資料；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2019年8月31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9年7月18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眾安科技及合資公司訂立股份認購協議。

股份認購協議的重大條款

日期

2019年7月18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眾安科技；及
- (3) 合資公司。

標的事項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1)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及合資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98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應付總認購價為現金人民幣960,784,313.73元；及(2)眾安科技有條件同意認購，及合資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02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應付總認購價為現金人民幣1,000,000,000元。

認購價乃經本公司、眾安科技及合資公司經參考(1)合資公司當前資產淨值、(2)合資公司就營運及擴展其業務的財務需求、及(3)合資公司的發展前景公平磋商後釐定。本公司應付合資公司的認購價將由自有資金撥付。

交割

在達成下列條件的前提下，訂約方同意交割將根據合資公司的實際財務需求分批進行。

各批交割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於截止日期或之前獲達成(或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獲豁免)後方可進行：

- (1) 遵守合資公司、本公司及眾安科技以及本公司及眾安科技各自的聯屬人(視情況而定)就股份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於各批交割前任何時間須予遵守的監管機構或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所有規定(包括獲得股東就百仕達認購事項的批准)；及
- (2) 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的各項保證及聲明於各批交割時仍為真實準確，且任何訂約方概無違反於股份認購協議項下的任何義務、承諾及保證。

各批交割將於不遲於該批交割的所有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第十五(15)個營業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進行。倘任何上述條件未有於截止日期之前獲達成，股份認購協議將根據其條款即時終止。

於最終交割後，眾安科技及本公司於合資公司分別持有的投票權益將仍為51%及49%。

終止

股份認購協議：

- (1) 可經所有訂約方共同書面同意於任何時間透過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或
- (2) 倘訂約一方重大違反股份認購協議，且有關違約情況未於接獲有關通知後三十(30)日內獲豁免或補救，可由任何訂約方於任何時間透過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終止後違約方仍須承擔有關違約或其他責任。

進行百仕達認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及眾安科技進行增資，將為合資公司提供額外營運資金及增強財務靈活性，有望進一步促進其於海外市場發掘金融科技及保險科技的國際業務發展、合作及投資機遇的業務進程。百仕達認購事項將有助本公司優化其投資目標及戰略，以致於合資公司的投資獲得更多穩定回報。

董事認為股份認購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歐亞平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眾安保險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及歐晉羿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眾安保險執行董事)已就有關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事宜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事宜擁有任何重大利益，且概無任何董事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68)。其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物業管理、物業投資、金融服務及資產融資。

眾安科技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眾安保險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眾安保險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其H股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眾安保險為中國的互聯網保險科技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五大生態系統場景下的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即生活消費、消費金融、健康、汽車及航旅。

合資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眾安保險附屬公司。合資公司致力於向傳統保險公司提供創新科技及應用方案、為互聯網平台及虛擬銀行打造整體保險金融解決方案。截至本公告日期，眾安科技及本公司分別擁有合資公司51%及49%的投票權益。

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合資公司協議(經修訂協議修訂)的條款，於2018年8月16日及2018年12月14日，本公司完成認購482,438,000股及44,012,500股可贖回優先股，現金代價分別為人民幣482,438,000元(相當於約550,000,000港元)及人民幣44,012,500元(相當於約50,000,000港元)。

由於2018年可贖回優先股認購事項乃於股份認購協議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內完成，2018年可贖回優先股認購事項應與百仕達認購事項合併為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進行的一系列交易。

由於有關百仕達認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經與2018年可贖回優先股認購事項合併計算後)高於25%但低於1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及完成百仕達認購事項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及須遵守通知、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為確保有足夠的時間準備將載入通函的財務資料，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進一步詳情；(i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財務資料；(iii)合資公司的財務資料；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2019年8月31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警告

由於百仕達認購事項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其未必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	指	百分比；
「2018年可贖回優先股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合資公司協議(經修訂協議修訂)的條款及條件認購482,438,000股及44,012,500股可贖回優先股，現金代價分別為人民幣482,438,000元(相當於550,000,000港元)及人民幣44,012,500元(相當於50,000,000港元)；
「聯屬人」	指	就任何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人士、受該人士控制或與該人士受共同控制的任何人士；
「修訂協議」	指	本公司與眾安科技於2018年3月28日訂立的修訂協議，以修訂合資公司協議的若干條款；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由政府或機構正式確認作為香港工作日的日子(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
「本公司」	指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68)；
「交割」	指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百仕達認購事項及眾安認購事項，將分批進行；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保險科技」	指	旨在從傳統的保險行業模式中實現節約及效率的技術創新；
「合資公司協議」	指	本公司與眾安科技(眾安保險全資附屬公司)於2017年12月8日訂立的合資公司組建協議；

* 僅供識別

「合資公司」	指	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及眾安科技根據合資公司協議(經修訂協議修訂)共同投資的香港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普通股」	指	合資公司股本中的具投票權普通股；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截止日期」	指	股份認購協議日期起計滿二十四(24)個月之日，或有關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可贖回優先股」	指	合資公司股本中的可贖回優先股，可根據合資公司協議(經修訂協議修訂)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合資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及重訂)予以發行，除其持有者權利受影響之個別情況外，並無賦予持有者投票權；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認購協議及百仕達認購事項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眾安科技及合資公司於2019年7月18日就百仕達認購事項及眾安認購事項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百仕達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合共98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總認購價為人民幣960,784,313.73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眾安保險」	指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其H股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60)；
「眾安科技」	指	眾安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眾安保險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16年7月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及
「眾安認購事項」	指	眾安科技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合共1,020,000,000股新合資公司普通股，總認購價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

承董事會命

Sinolin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項亞波

香港，2019年7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項亞波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巍先生；非執行董事歐亞平先生、歐晉羿先生及鄧銳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勁先生、項兵博士及辛羅林先生。

* 僅供識別